|  |  |  |  |
| --- | --- | --- | --- |
| **评价指标**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资信部分 | 投标人实力 | 经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计，完成过代理项目数量大于或等于60个的得10分；40（含）-60个之间的得6分，10（含）-40个之间的得2分,1（含）-10个之间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以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介超市截图为准（截图须体现评审因素），截图时间须在本项目响应资料递交截止时间前3日内。 | 0-10 |
| 相关业务能力 | 自2020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每提供一份医院或医疗体系的招标代理业绩的得3分，本项总分30分，代理项目内容须涵盖货物、服务、工程、产权四个类型；  须提供委托协议（或代理合同）、中标通知书（须体现委托单位、交易中心（监管部门）、代理机构三方盖章）复印件加盖公章。 | 0-30 |
| 拟任项目负责人 | 1、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5年（含）以上从业经验的得10分，具有3年以上从业经验的得5分。  注：以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项目的时间为准，需提供起始业绩证明，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至少提供3份业绩证明材料，以证明工作的连续性；提供交易中心官网交易公告截图及链接或委托代理协议等，证明材料须体现评审因素，否则不得分。   1. 项目负责人须为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审核通过的人员，同时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5分（须提供备案证明截图及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0-15 |
| 项目组成员 | 不含项目负责人，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5分，满分10分；项目组成员须为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审核通过的人员，须提供备案证明截图及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0-10 |
| 开评场地 | 具备独立的开、评标场地，能够实现全程录像监控，开标室至少可以容纳10人及以上，满足线下招标代理项目开评标相关条件的得10分，本项总分10分。  须提供场地及相关设备彩色照片及开评标室的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 | 0-10 |
| 技术部分 | 服务方案 | 评委根据服务方案的完整性、针对性和专业性进行综合评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分工、工作分配、服务难点重点阐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等。  方案的思路清晰、内容全面，实施办法科学合理的10分；  方案的表述完整、内容较全面，实施办法基本合理的8分；  方案的模糊、内容缺失，可实施性较差的6分；  内容表述与项目无关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 |
| 各项监督管理制度 | 各项管理及监督制度全面，包含但不限于执业人员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监督程序、具体权责及廉政措施。  内容全面、表述详细的得5分；  内容较为全面、表述合理的得3分；  内容缺失、表述不清或逻辑错误的得1分；  内容表述与项目无关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 |
| 商务分（10分） | 报价函 | 投标报价为招标人规定的固定收费标准的得10分，其他不得分。 | 0-10 |

注：1、以上取所有评委的平均得分作为最终得分。

2、以上资料需按顺序装订且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主体名称必须与投标主体名称一致，如不一致，视为未提供。

3、所有证明材料中标时，采购人可随时查验相关原件,无法提供原件则为无效材料，可取消中标资格。